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股票代码：002023

公告编号：2009—011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4月1日，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特高新”）接股东李再春先生函告：2009年3月31日，李再春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所持海特高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792,115股，占海特高新总股本的3.61%，成交价格为每股6.57元。

本次减持后，李再春先生持有海特高新股份65,603,58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4.87%。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1日